

目錄

恢復基督在召會中作一切

第一章 恢復基督作我們的一切

第二章 恢復基督作生命

第三章 哥林多前書中所啟示的基督作實際

第四章 釘十字架的基督乃是道路

第五章 基督的元首權柄

第六章 聖徒的業分

第七章 基督的傳輸

第八章 真理的柱石和根基

第一章 恢復基督作我們的一切

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約翰福音中所啟示的六個要項

我們需要看見，按著神的話，甚麼是主的恢復。主渴望恢復一些起初存在，後來卻失去的事。因此，我們要看見主的恢復，就需要看見起初有甚麼。約翰一章一節說，『太初有話，話與神同在，話就是神。』太初有作為話的神。四節說，『生命在祂裡面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』這些用字很簡單，卻表徵深奧的事。神是深奧的，話是難以說明的，而生命是奧秘的。此外，我們無法用邏輯來理解生命如何是光。我們需要看見話、神、生命、和光的含意。

基督這位成肉體的話，在十四章六節說，『我就是道路、實際、生命。』我們先經歷基督作我們的生命，然後祂成為我們的實際。我們若沒有基督作生命，就沒有任何真實的事。至終，這實際成為我們的道路。

加拉太書中所啟示的基督

我們要明白約翰福音中的這些事，就需要來看加拉太書。要看清某件事，需要有背景提供一種對比。因此，要認識作為話、神、生命、光、實際、和道路的基督，我們需要進入加拉太書，這卷書陳明一個清楚的背景。加拉太書的背景是宗教。保羅在一章十四節說，『我又在猶太教中，比我本族許多同歲的人更有長進，為我祖宗的傳統格外熱心。』保羅這個青年人是領頭的宗教狂熱人士。當他在往大馬色的路上，要去逼迫信徒時，主向他顯現。保羅看見的，不是從人來的道理或教訓，而是從主來的異象。

保羅說，『神…樂意將祂兒子啟示在我裡面。』（15~16。）有一個人位啟示在保羅裡面。許多基督徒甚至在得救多年後，仍沒有確切的領悟：有一個人位已經進到他們裡面。他們常認為自己只是得著了救恩。我們需要看見：基督乃是作為一個人位，活在我們裡面。我們肚子裡有食物，或口袋裡有錢，是愉快又輕鬆的事。然而，讓一個有思想、感覺、和活動的人位活在我們裡面，就不簡單了。基督是話、神、生命、光、實際和道路。這包羅萬有的人位已經啟示在每一位信徒裡面。祂與宗教毫無關係，甚至與宗教相對。在加拉太書中，宗教被用來作為一個消極的背景，幫助我們看見基督。

保羅繼續說，『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；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裡所活的生命，是我在…信裡…所活的。』（二 20。）基督進到我們裡面，就釘死我們。基督進到我們裡面以後，不是『溫順』的。祂絕不屈服。祂進來，我們就必須出去。讓基督活在我們裡面，意思就是我們與祂同釘十字架，乃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活著。

保羅寫信給加拉太人時也說，『我的孩子們，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，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裡面。』（四 19。）加拉太書啟示，基督是基督徒生活的一切。基督啟示在信徒裡面，基督活在他們裡面，基督也成形在他們裡面。這位基督是約翰福音中所啟示的那一位，作為話、神、生命、光、實際和道路。祂是起初就有的一位。

歌羅西書中所啟示的基督

就啟示基督而言，加拉太書是約翰福音的延續，歌羅西書是加拉太書的延續。我們要充分的認識新約，並看見關於基督的新異象，就需要將這三卷書放在一起來看。

歌羅西一章十二節啟示，基督是眾聖徒的分。神已將基督分給我們作我們的分。我們的分是一個美妙的人位，祂是話、神、生命、光、實際和道路。我們一信入基督，就得著祂作我們的分。祂啟示在我們裡面，活在我們裡面，也成形在我們裡面。我們是聖徒，能同享包羅萬有的基督—神所分給我們的分。

十五節告訴我們，基督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。像是彰顯。儘管神是看不見的，但祂有一個彰顯，一個像。這個像是我們的分；日復一日，我們享受神的像。十八節啟示，基督是召會身體的頭，是元始，是從死人中復活的首生者。基督是頭、元始、和新造中的第一個項目，祂在萬有中居首位。十九節說，『一切的豐滿，樂意居住在祂裡面。』二章二節接著啟示，基督是神的奧秘。這位作神奧秘的人位活在我們裡面。

因著哲學已經偷著進到召會中，所以保羅在八節寫道：『你們要謹慎，恐怕有人用他的哲學，和虛空的欺騙，照著人的傳統，照著世上的蒙學，不照著基督，把你們擄去。』這節的『哲學』一辭是指智慧派的教訓，包括希臘哲學的元素。

保羅在三節說，一切智慧和知識的寶藏，都藏在基督裡面。我們得救之前，沒有智慧。然而，一旦我們得救了，就能經歷基督作我們的智慧。眾信徒都該有智慧，這是很實際的。我們需要在如何運用我們的時間和錢財上，經歷基督作我們的智慧。基督是真智慧。我們若憑基督而活，祂就是我們的智慧；我們若不憑基督而活，或是基督無法活在我們裡面時，我們就沒有智慧。

基督一直在我們裡面，但我們常不讓祂『活』在我們裡面。當基督活
在我們裡面，祂就成為我們的智慧。九節說，『神格一切的豐滿，都
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。』十六至十七節說，『所以不拘在飲食
上、或在節期、月朔、或安息日方面，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，這些原
是要來之事的影兒，那實體卻屬於基督。』這些經文啟示，基督是宇
宙中每一件正面事物的實際，就如生命、光、空氣、水和食物。我們
所喫的物質食物不是真食物，只是影兒。基督纔是真食物。基督是實
際；祂是真筵席、真月朔和真安息日。

三章十至十一節說，『這新人照著創造他者的形像漸漸更新，以致有
充足的知識；在此並沒有希利尼人和猶太人、受割禮的和未受割禮的、
化外人、西古提人、為奴的、自主的，惟有基督是一切，又在一切之
內。』十節所題的新人不是單個的人，因為十一節指明，新人裡有許
多人。新人是一個團體人：召會。在新人裡，沒有國籍、種族、文化或
地位，惟有基督是一切，又在一切之內。這裡的『一切』是指眾人。
基督是新人的眾肢體。這意思是說，我們身為新人的肢體，我們就是
基督。因此保羅說，『在我，活著就是基督。』（腓一 21。）召會中
沒有天然的事，只有基督。因此，我們該像保羅一樣，尋求贏得基督，
並且給人看出我們是在祂裡面。（三 8~9。）我們需要蒙拯救，不要
給人看出我們是在自己裡面。

因為召會完全是基督，所以召會的恢復就是恢復基督在召會中作一切。
召會在起頭時有基督，並且只有基督，但這已經失去了。因此，主必須
進來恢復所已經失去的。主的恢復就是恢復基督。歌羅西書中所啟示作
為各個項目的基督，也是我們的生命。（三 4。）今世基督是我們的生
命，來世祂是我們的榮耀。因此，基督今天我們的生命，也是我們將
來榮耀的盼望。（一 27。）

許多事偷著進入，要在召會中頂替基督

在第一世紀的後半葉，當使徒們還在地上時，就有兩件主要的事偷著進
入召會要頂替基督，就是猶太教和希臘哲學。加拉太書是為著對付猶太
教而寫的，歌羅西書是為著對付希臘哲學而寫的。從第一世紀以來，有
許多其他的事物已經偷著進入召會，要頂替基督。首先，不同的道理進
來頂替基督。有許多道理已經頂替了基督，包括合乎聖經的道理。其次，
有各種作法進來頂替了基督，諸如洗腳、拉腿、和不同的受浸形式。許
多五旬節派的人可能在意說方言過於基督，因此，說方言也已經頂替了
基督。偷著進到基督徒中間最狡猾的事就是意見。

關於聚會要用何種樂器，以及許多其他這類的事，有無窮無盡的意見。除了道理、作法、和意見之外，還有各種活動和運動也已經進來頂替基督。另一個頂替基督的項目是組織。每一個公會都是一個組織。有些公會是照著某種實行或道理組織而成；另有些是照著國家組織而成，就如英國國教。這些組織頂替了基督。甚至猶太教和哲學也仍然在頂替基督。天主教神職人員的袍子是按照舊約的祭司袍設計的，這指明與猶太教的混雜。在所謂摩登派基督教裡的人相信他們的哲學過於聖經；在這些團體中，哲學已經頂替了基督。今天，在無數的信徒中間，猶太教、哲學、道理、作法、意見、活動、運動、和組織完全頂替了基督。

主的恢復是要恢復基督作我們的一切

因著有許多事已經頂替了基督，所以主的恢復就是要完滿的恢復基督，恢復基督作我們的一切。我們在主的恢復裡，不該在意道理、作法、意見、活動、運動或組織，我們只在意基督。

舉例來說，我們傳福音的路該是基督。主在約翰十五章五節說，『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』枝子結果子的正路，乃是簡單的活葡萄樹，長葡萄樹，並生產葡萄樹。傳福音不需要用花招或屬世的活動來接觸人。主也說，『我就是道路。』（十四 6。）傳福音的路是基督。我們作為葡萄樹上的枝子，只需要在日常生活中愛主，活祂，長出祂並出產祂。我們若如此行，對我們的親戚、鄰居、同事、和同學而言，我們會成為活的見證。當他們其中一位生病、失業、或經歷其他某種困境時，他可能會想起我們，要我們去拜訪他。我們說幾句福音的話之後，他可能就願意禱告接受主。我們是這樣藉著活基督而活福音。我們不需要運動、活動或花招，好試圖將人帶來歸主。傳福音的正路乃是藉著活基督。這是今日所需要恢復那起初的路。

在行傳一章八節，主囑咐我們要作祂的見證人。我們的託付不僅是傳福音，更是作見證人。我們需要憑著天天活基督，作基督的見證人。憑著活基督來作見證人，就是以基督為傳福音的路。我們若是活的見證，就會看見美妙的果效。我們的親戚和熟人可能外面批評我們，甚至輕視我們，但他們的良心會在裡面為我們作見證。當主所安排的時間到了，他們會一個一個、漸漸的轉向祂。

基督是主恢復中的一切。我們不在意道理、作法、意見、活動、運動或組織。我們在意基督，並且只在意基督。祂是我們的生命、實際，並在一切事上的道路。這就是主的恢復。

第二章 恢復基督作生命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基督是神永遠定旨的焦點；祂說，祂就是道路、實際、生命。（約十四 6。）在基督成為我們的實際和我們的道路之前，祂必須先是我們的生命。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要來思考基督如何能作我們的生命。

為著救贖，基督是神的羔羊；為著複製，基督是一粒麥子

首先，我們需要看見基督是誰。約翰一章一節說，太初作為話的基督，乃是神。十四節說，有一天，這話成了肉體。這意思是說，神自己成為肉體，成為那人耶穌。神在基督裡成為一個人，為要成功救贖。因此，二十九節說，『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之罪的！』基督要作我們的生命，祂需要先解決我們罪的難處，罪將我們與神分開。因此，祂成為人來作我們的救贖者。祂作為神的羔羊，流出祂的血，使我們的罪得著赦免；祂在十字架上成功了救贖。

十二章二十四節說，『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，仍舊是一粒；若是死了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』基督作為神的羔羊而來，是為了流血成功救贖；祂作為一粒麥子而來，是為著分賜祂的生命，使我們成為祂的複製。基督這一粒麥子藉著死而復活，複製成許多子粒。如今，這一粒麥子是許多子粒。我們這許多子粒是基督的複製。

這是主恢復的關鍵項目。儘管聖經著重的啟示這個項目，今日的基督教卻將其丟失了。大多數的基督徒認識基督是神的羔羊，但少有人看見祂是一粒麥子。我年輕時，就因自己的罪而感到自責，我向主悔改認罪，並蒙祂的血洗淨。然而，當我問到該如何往前時，人只告訴我要行善。基督是一粒麥子，為著分賜生命，使我們成為祂的複製；這是關鍵又寶貴的真理，但在基督教裡幾乎完全失去了。因著基督徒中間這麼大的缺欠，所以有恢復的需要。

基督成為那靈

實際的靈

基督在十四章十六至十七節說，『我要求父，祂必賜給你們另一位保惠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實際的靈。』基督是第一位保惠師，第二位保惠師是實際的靈。然而，實際的靈並非基督以外的另一個人位。『實際的靈』這名稱指明，凡基督所是的，都完滿的實化在這靈中。換句話說，那靈是基督的實際。沒有實際的靈，基督對我們就不真實。

賜生命的靈

基督復活時，立刻成了賜生命的靈。我們需要看見基督採取了兩個步驟，這是由新約中『成了』這辭出現兩次所指明。一章十四節說，基督這話『成了』肉體；然後，林前十五章四十五節說，基督這末後的亞當『成了』賜生命的靈。基督作為神，採取了一個步驟，成了在肉體裡的人，好成功救贖。祂成功救贖之後，又藉著復活採取了另一個步驟，成了賜生命的靈。有人反對基督成了賜生命的靈這個真理；他們說，講基督這位神的兒子是那靈乃是異端。然而，這是聖經在林前十五章四十五節所明白啟示的。儘管這節裡『賜生命的靈』這名稱前面，英文用的是不定冠詞 (a)，然而，宇宙中的確只有一位靈能賜『奏厄』(zoe)——永遠、神聖的生命。無論我們懂不懂這點，聖經都啟示，末後的亞當，就是在肉體裡的基督，成了賜生命的靈。此外，林後三章十七節說，『主就是那靈。』達祕新譯本 (Darby's New Translation) 將七至十六節放在括號裡，指明十七節直接接續六節。六節末了說，『那靈卻叫人活。』因此，主就是那叫人活的靈。今天，主耶穌乃是賜生命的靈。

那靈

約翰七章三十九節說，『耶穌這話是指著信入祂的人將要受的那靈說的；那時還沒有那靈，因為耶穌尚未得著榮耀。』我年輕時，很受這節所說『那時還沒有那靈』這句話困擾。我甚至以為這可能是個錯誤，因為我知道神的靈早在創世記一章二節就題過了。有一天，我讀了慕安得烈 (Andrew Murray) 的『基督的靈』。第五篇的標題是『那得著榮耀之耶穌的靈』，慕安得烈在這一篇說，在耶穌復活之前，神的靈有神性卻沒有人性。耶穌的人性是在主的復活裡被加到神的靈裡。因此，在耶穌復活得榮耀之前，還沒有這個兼有神性和人性的靈。神的靈在基督復活之前就已經存在了，但那包含基督人性的那靈卻還沒有。在基督的復活裡，祂的人性被加到神的靈裡。

複合的靈

出埃及三十一章裡的聖膏油這幅圖畫顯示，除了基督的人性之外，祂的死和復活也已經被加到那靈裡。橄欖油豫表那靈，與四種香料——沒藥、肉桂、菖蒲和桂皮——複合在一起。按著豫表，沒藥表徵基督寶貴的死；肉桂表徵基督之死的甜美。菖蒲是一種在沼澤地往上生長的蘆葦，這是基督復活的圖畫。末了是桂皮，古時用以驅逐蛇蟲，表徵基督復活的大能，驅逐撒但和鬼。橄欖油與這四種香料複合，豫表神的靈與基督的死、祂死的甜美、祂的復活、和祂復活的大能複合。今天基督的靈是複合的靈，兼有神性和人性。基督的靈是基督的實際，就是復活的基督。

我們經歷作為那靈的基督

主與我們的靈同在

提後四章二十二節說，『願主與你的靈同在。』主若不是那靈，就不能與我們的靈同在。今天，主是賜生命的靈，住在我們重生的靈裡。我們需要看見異象，就是基督這賜生命的靈是在我們的靈裡。這件事已經失落了，但在我們中間得著了恢復。我們不需要討論道理或作法，只需要在我們靈中享受基督這賜生命的靈。

我們要過正確的基督徒生活和召會生活，就需要享受基督作賜生命的靈。我們會因基督這賜生命的靈而滿足，不會受試誘去尋求屬世的娛樂。我們不用禁止青年人參加屬世的活動，乃該將基督這賜生命的靈供應給他們。沒有一事比基督更可享受。我們需要的分於祂並以祂彼此供應。我們若在召會生活中完滿的享受包羅萬有的基督，就不會被世界打岔。人尋求屬世的娛樂，因為他們沒有基督作他們的喜樂。基督完全令人滿足。主恢復的內容不是任何外面的作法；反之，這內容是基督，祂是我們獨一的喜樂和娛樂。

與主成為一靈

林前六章十七節說，『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』我們與主成為一靈，這是一個美妙的事實。我們若領悟自己與主成為一靈，並且宣告這事實，我們的日常生活就會被拔高。我們與主成為一靈，使我們成為聖徒。我們基督徒生活和工作的權柄和衝擊力都是基於這個事實：我們與主成為一靈。因著這個項目在今日的基督教中已經失落了，所以我們需要在認識和經歷上恢復這事。

基督安家在我们心裡

保羅在以弗所三章十六至十七節禱告說，『願祂〔父〕照著祂榮耀的豐富，藉著祂的靈，用大能使你們得以加強到裡面的人裡，使基督藉著信，安家在你們心裡。』這節『裡面的人』是我們重生的靈。當我們重生時，基督進到我們的靈裡。現在祂渴望擴展到我們的心裡，我們的心是由我們的心思、情感、意志、和良心所組成的。我們的靈可以比作家裡的客廳，我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可以比作內室。

基督渴望擴展並定居在這些內室裡。我們需要禱告：『父阿，加強我到我的靈裡，使基督能定居在我的心裡，擴展到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裡。』讓基督安家在我们心裡，就是讓祂接管並佔有我們內裡的每一部分。這就是我們的裡面被基督浸透並滲透，直到每一部分都成為基督。這是今日需要恢復的另一個項目。

十九節說，『使你們被充滿，成為神一切的豐滿。』當基督擴展到我們內裡的每一部分，安家是我們心裡時，我們就被充滿，成為神一切的豐滿。我們的內容不是凡俗、屬世的事物，而是神的豐滿。這會在主的恢復中產生美妙的召會生活。

基督的身體是團體的基督

林前十二章十二節說，『就如身體是一個，卻有許多肢體，而且身體上一切的肢體雖多，仍是一個身體，基督也是這樣。』這節顯示，召會作為基督的身體，乃是團體的基督。十三節繼續說，『因為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或希利尼人，是為奴的或自主的，都已經在一位靈裡受浸，成了一個身體，且都得以喝一位靈。』因為我們都已經在一位靈裡浸入團體的基督裡，所以現今我們有地位能飲於那靈。我們藉著浸入基督裡，已被放在基督裡，現今我們藉著喝基督作那靈，將祂取用到我們裡面。這樣，我們就與基督這位包羅萬有的靈調和。

主恢復的召會生活不在於運動、活動、意見、觀念或花招；反之，基督是我們的一切，又在一切之內。我們在祂裡面，因為我們已被浸入祂裡面；如今我們飲於祂，祂就充滿我們。這就是召會生活，是主今日的恢復。基督是我們的一切，這異象要拯救我們脫離各種的打岔。我們需要放下我們的觀念、意見和方法，單單關心基督作我們的一切，又在一切之內。

第三章 哥林多前書中所啟示的基督作實際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要思考哥林多前書中所啟示，我們對『基督作實際』的經歷。這卷書信說到召會生活中的許多難處。這些難處的獨一解答乃是基督作實際。召會生活中的難處可以比作身體的疾病；當人一段時間沒有喫正確的食物時，就可能生病。要解決這種難處，路在於喫營養的食物。基督是我們豐富的食物。召會缺少基督時，難處就來了。我們要使召會脫離難處，就需要豐富的經歷並享受基督。在哥林多前書中，基督至少被陳明為十八個項目。

基督是神的能力和神的智慧

保羅在一章二十二至二十四節說，『猶太人是求神蹟，希利尼人是尋求智慧，我們卻是傳揚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對猶太人為絆腳石，對外邦人為愚拙；但對那蒙召的，無論是猶太人、或希利尼人，基督總是神的能力，神的智慧。』篤信宗教的人，如猶太人，渴望看神蹟。愛好哲學的人，就如希臘人，偏好運用他們的心思以得智慧。神蹟需要能力，哲學需要智慧。基督對我們既是能力也是智慧。

要使一家公司運作，需要能力和智慧二者。如果一個生意人有資本，他就有財力開設公司；但他若沒有必需的智慧，就會失去一切。我們的生活可比作一家公司。基督是我們屬靈的資本，是我們所需的能力。基督也是智慧，是我們的道路。我們生活所需要的能力和智慧，乃是基督。

沒有智慧，我們作任何事的方法都不會是絕佳的。絕佳的方法是由智慧所產生。聰明和智慧不同。聰明是膚淺的，主要來自人的心思；但智慧是從神而來，高過人的聰明。我們需要基督作我們的能力和智慧。

基督是公義、聖別和救贖

三十節說，『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，是出於神，這基督成了從神給我們的智慧：公義、聖別和救贖。』我們得在基督裡，是因為我們已經浸入祂裡面。基督是一個領域，一個範圍，一種光景或情形，我們已經被浸入其中。羅馬六章三節和加拉太三章二十七節都顯示，我們被浸入水裡時，是被浸入基督裡。受浸的水不只表徵基督的死，也表徵基督自己。我們所已經浸入的基督，成為從神給我們的智慧，作為公義、聖別和救贖。

公義

成為義的，就是照神所命定的路來作事。凡神所作的，不只是義的，其本身就是公義。公義的意思是與神、與人是對的。惟有基督能是義的。因此，祂是能力，使我們成為義的。基督也是智慧，道路，使我們成為義的。我們有了基督，就兼有能力和智慧，能與神與人是對的。我們得救前，是不義的；但我們接受主時，就接受了能力和智慧，好公義的過生活。我們不需要人教導我們，因為基督從我們裡面向我們說話。

在我年輕成為信徒時，我的生活自動改變了。在我弟弟和我得救前，我們的母親管不住我們這兩個青少年。我們就像兩匹野馬。然而我們得救之後，就愛讀聖經和禱告。野馬成了羔羊。我們的母親非常驚訝，不知道我們發生了甚麼事。基督作為神的能力和智慧，進到了我們裡面。我們不需要任何人教導我們，因為我們有基督在我們裡面作能力和智慧，使我們正確的行事。許多聖徒都有類似的見證。別人，特別我們的父母，可能不明白，我們既不是受了外面的教導或規律，到底是甚麼使我們的生活有這麼大的改變？我們生活的改變不是宗教的結果，而是我們接受基督的結果；祂是一個活的人位，是神的能力和神的智慧。這個人位就是公義。因此，我們接受祂之後，自然成為義的。我們一接受主，就有祂在我們裡面作能力和智慧，使我們正確的行事為人，因而自然在一切事上都是義的。我們與神、與父母、與兄弟姊妹、並與每一個人都是對的。當基督是我們生活的實際時，我們的生活就是義的生活。

聖別

聖化 (sanctification) 與聖別 (holiness) 密切相關。聖別是客觀的，指神的性情。神的所作是義，祂的性情是聖。當客觀的聖別成為我們主觀的經歷時，就是聖化。聖別是客觀的性情，聖化是主觀的經歷。被聖化就是有神的性情，從神以外的任何事物中被分別歸神。我們的生活可能是義的，卻未被聖化，因為我們可能與神與人是對的，卻仍沒有被分別歸神。當我們在基督裡漸漸長大，我們的生活首先會成為義的，至終會被聖化。一位年輕的姊妹在得救前可能不誠實。她可能不付錢就從百貨公司裡拿走東西。這甚至可能成為她的習慣。然而她得救之後，就停止偷竊，且成為完全誠實的。這是公義；這是基督在她裡面作神的能力和智慧。一段時間之後，當她去百貨公司，想要買某件東西時，主可能在裡面攪擾她。裡面會有一個東西告訴她說，這是不聖的。儘管她行事公義，購買物品而不是偷竊物品，但基督這聖別在她裡面，會使她知道這是世俗的東西。這例子說明了公義和聖別之間的不同。我們享受基督作能力和智慧，不只是為著公義，也是為著聖別。這樣，我們就成為義的和聖別的。

救贖

我們不僅需要是義的和聖別的，也需要蒙救贖。我們受造是作神的產業，卻在墮落中喪失了，所以救贖是必需的。因此，神必須救贖我們。一面來說，當初我們相信主耶穌時，我們的救贖就整體而言是一次永遠的。另一面來說，因為我們眾人都生在全然墮落的光景中，我們仍需要在我們所是——包括我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——的一切領域中蒙救贖。我們的每一個思想都需要蒙救贖。我得救已經超過半個世紀，但甚至今天我仍然需要在某些領域中蒙救贖。

基督是能力和智慧，使我們成為義的、聖別的，並且得贖。我們的生活可能是義的，卻沒有完全聖化。我們的生活也可能是聖別的，卻沒有完全得贖。假定我從百貨公司買一條領帶。我若付了全額，我就是義的；但如果這條領帶是屬世的，我就不聖別。此外，我若買一條不屬世的領帶，我可能是聖別的，但我的思想若因著心思天然而驕傲起來，我就仍需要在思想上得贖。我們需要是義的、聖別的，並且得贖。這是我們基督徒生活的三方面。

每個基督徒都該過一種義的、聖別的、並得贖的生活。即使我們是義的、聖別的，我們仍需要得贖。舉例來說，我們可能以天然的方式愛人。我們對待鄰居可能是和藹的，卻是天然的。因著我們尚未從我們墮落的光景中完全得贖，我們應該禱告：『主，我需要你作我的能力和智慧，使我成為義的、聖別的，並且得贖。我不要留在墮落的情形裡，過天然的生活。我不要留在亞當裡。神已將我遷到你裡面，我要住在你裡面，使我得贖脫離我天然的思考方式、天然的愛人方式、和天然的決斷方式。主，我不要彰顯自己，我要單單的彰顯你。我需要得贖脫離我天然的態度。』

有些優秀的聖經教師指出，公義、聖別、和救贖是指基督徒生活的三個階段。首先，基督成為我們的公義，為著我們的已往。現在，基督是聖別，為著我們現今的生活。將來，當基督來臨時，我們的身體要得贖。我同意這點，但我相信公義、聖別、和救贖也是我們每日基督徒生活的三方面。我們每天都需要基督作我們的公義、聖別和救贖。日復一日，基督是能力和智慧，使我們有這種正確的基督徒生活，是義的、聖別的並得贖的。

基督是神的深奧

保羅在林前二章九至十節說，『只是如經上所記：「神為愛祂的人所豫備的，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」但神藉著那靈向我們啟示了，因為那靈參透萬事，甚至神的深奧也參透了。』基督是神的深奧，或神深奧的事。人類社會中的每一件事都是膚淺的。然而，我們享受深奧的事：基督作神深奧的事。基督比科學的知識更深；祂是最深奧的事。不信者可能有教育和財富，但這些事是膚淺的。我們是愛主的人，我們享受更深的事。我們的喜樂和內裡的力量是深的。對尚未得救的親戚朋友而言，我們常是一個奧秘，因為我們裡面有深奧的事。不信者所有的很容易看見，因為是膚淺的，但我們所有的卻是奧秘的，因為是深奧的。他們可能感到奇怪，為甚麼我們外面遭受損失時還能喜樂。我們喜樂是因為有基督，就是神的深奧。基督是我們的根基

三章十一節說，『因為除了那已經立好的根基，就是耶穌基督以外，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。』基督是召會的根基，祂也該是我們生活的根基。我們若沒有基督，生活就沒有根基。當我們接受基督，以祂作人位，並開始活祂時，我們就有了根基。我們的生活是立基在基督之上。這該是我們每日的經歷。我們所作的一切和我們生活的方式，都該完全立基在基督之上。當基督作了我們的根基，祂就是我們生活的實際。

基督是我們的逾越節和除酵節

五章七節說，『你們要把舊酵除淨，好使你們成為新團，正如你們是無酵的一樣，因為我們的逾越節基督，已經被殺獻祭了。』我們從前在神的定罪之下，但基督成了我們的逾越節，使神能赦免我們，使祂的定罪越過我們。基督是我們的逾越節，這指明我們藉著祂，已經得著了救恩和赦免。

八節說，『我們守這節，不可用舊酵，也不可用惡毒邪惡的酵，只用純誠真實的無酵餅。』在舊約裡，以色列人七個節期中的第一個，就是逾越節。緊接著逾越節有除酵節，持續七日。這節期中不可有任何酵，表徵沒有任何有罪、污穢、或神所定罪的事物。我們享受基督作我們的無酵餅。除酵節持續七日，指明我們基督徒生活的每一天都是節期，我們一生都在這個節期裡。我們若不感覺自己在享受筵席，那是因為我們沒有把酵我們舊性情的罪除淨。我們若恨惡這酵，將其除淨，我們的基督徒生活就會自動成為節期，成為甜美的享受。

主的筵席既表徵逾越節又表徵除酵節。主的筵席宣告：罪已經過去，基督已經來了。這指明我們不再有任何定罪，取而代之的是享受。如今我們在筵席裡享受基督，但我們必須恨惡罪，對付罪，為要守除酵節。

基督是靈食、靈水和靈磐石

我們在十章三至四節看見，基督是我們的靈食、靈水和靈磐石。基督是嗎哪，也是活水，流自裂開的磐石。今天我們每日的食物和飲料乃是基督。流自磐石的活水指明，磐石是供應的源頭。這源頭總是隨著我們，供應我們每日的需要。基督是我們的供應，也是我們得供應的源頭。這源頭是磐石，表徵基督是全然可倚靠的；我們可以信靠祂。基督是我們的靈食、靈水，也是我們可倚靠的供應源頭，一直隨著我們。

基督是頭和身體

十一章三節啟示基督是頭，十二章十二節啟示祂也是身體。基督是頭，也是身體：召會。因此，召會中沒有天然的人，惟有基督是一切，又在一切之內。（西三 10~11。）

基督是初熟的果子、第二個人、末後的亞當、和賜生命的靈

林前十五章啟示基督的另外四方面初熟（第一）的果子、（20、）第二個人、（47、）末後的亞當、（45、）和賜生命的靈。（45。）因此，基督是第一、第二和末後。這指明基督是宇宙中一切正面的事物。此外，祂是賜生命的靈。這是前面所有十七個項目的鑰匙。神的能力、神的智慧、公義、聖別、救贖、神的深奧、我們的根基、逾越節、除酵節、我們的靈食、靈水、磐石、頭、身體、初熟的果子、第二個人和末後的亞當，全都在賜生命的靈裡。基督若不是賜生命的靈，祂就與我們毫無關係。祂若不是賜生命的靈，祂對我們就不是神的能力或其他任何一項。我們對基督的經歷完全在於祂是賜生命的靈。

我們與主成為一靈

六章十七節給我們經歷並享受基督這賜生命之靈的路。這節說，『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』基督是賜生命的靈，而我們與祂聯合成為一靈。基督是一切正面事物的實際；這些事物包括哥林多前書中所啟示的許多項目。此外，因為祂現今是賜生命的靈，並且我們與祂是一靈，所以祂所是的每一件事，對我們都是真實的，且都是我們的。我們不該留在我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裡。反之，我們需要轉向我們的靈。我們不需要在意我們的想法、愛好、恨惡或決定，反而需要不斷的轉向我們的靈，就是基督所在之處。當我們轉向我們的靈，就會遇見基督，使祂有路從我們的靈擴展到我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裡。這樣，基督就能定居在我們裡面，安家在我们心裡，因而成為我們的一切，又在一切之內。我們會有實際，不再虛空。基督不僅是我們的生命，也是我們的實際。基督若是我們的實際，祂就成為我們的道路，成為我們活在神同在裡的道路。

第四章 釘十字架的基督乃是道路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基督說，『我就是道路、實際、生命。』（約十四 6。）在前面兩篇信息中，我們看見基督如何成為我們的生命和實際。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來看基督是道路。基督首先成為我們的生命，然後是實際，最終是道路。我們必須有基督作我們的生命，使我們有分於祂作我們的實際。我們若有祂作我們的實際，這實際就會成為我們的道路。基督徒生活的路乃是一個人位，就是包羅萬有的基督。祂是我們接觸神並事奉神的路，是我們與其他信徒交通的路，是我們過召會生活、傳揚福音、並牧養聖徒的路。

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中兩次題到釘十字架的基督。他在一章二十二至二十四節說，『猶太人是求神蹟，希利尼人是尋求智慧，我們卻是傳揚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對猶太人為絆腳石，對外邦人為愚拙；但對那蒙召的，無論是猶太人、或希利尼人，基督總是神的能力，神的智慧。』我們在前一篇信息中看見，基督是神的能力和智慧，藉此祂成了我們一切事物的實際。現在我們需要看見，這位對我們是神能力和智慧的一位，乃是釘十字架的基督。釘十字架的基督乃是道路。

保羅在二章一至四節說，『弟兄們，從前我到你們那裡去，並沒有照著高超的言論或智慧，對你們宣傳神的奧秘。因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，並這位釘十字架的。我在你們那裡，又軟弱，又懼怕，又甚戰兢。我說的話，講的道，不是用智慧動聽的言語，乃是用那靈和能力的明證。』保羅不是用他的口才、敏捷的心思、或熱切的情感說話，而是從他的靈裡說話。他天然的所是，包括他的心思和情感，都與基督同釘十字架。

因著保羅只傳揚釘十字架的基督，所以他有釘十字架者的態度。他與聖徒們同在時，不在他的心思裡，反而又軟弱，又懼怕，又甚戰兢。他說的話是用那靈的明證。保羅的榜樣顯示，釘十字架的基督是供應生命給人的路。傳揚主話的路不是得高舉的路，而是釘十字架的路。倚靠人的能力、口才、或魅力不是走十字架的路。傳福音和供應生命給人的正路，乃是釘十字架的路——將我們治死的路。這路是一個人位——釘十字架的基督。

釘十字架的基督不僅是傳揚主話的路，也是生活的路。我們要活，就必須死。活的路乃是死。我們若不曉得如何死，就不曉得如何活。當青年聖徒問我要如何幫助別人，我說，『幫助別人的路就是死。』有些作丈夫的年輕人問我，他們如何能正確的愛他們的妻子。我說，『你必須死。你死，就能愛。』我們愛配偶的路乃是釘十字架的基督。

常有作妻子的年輕人問我，如何能服從她們的丈夫。她們覺得自己能服從主和召會，但要她們服從自己的丈夫卻非常困難。我告訴她們：『你必須死。路就是死。』大多數人聽見這種回答之後，會問：『我如何能死？』要死的確很困難。活很容易，死很難。儘管我們無法使自己死，我們裡面卻有釘十字架的基督，祂一直在死。主藉著受浸被埋葬來開始祂的職事，並藉著過釘十字架的生活來繼續祂的職事。主耶穌三十歲出來盡職時，祂先去施浸者約翰那裡，藉著受浸被埋葬。

（太三 13。）惟有死了且埋葬了的人纔有資格來接觸神的職事。即使是聖別、純淨、無罪且完美的主耶穌，來摸神的職事之前，也必須死和埋葬。施浸者約翰以為只有罪人需要受浸。按照他天然的觀念，因為主耶穌由聖靈所生，是聖別、無罪且完美的，所以祂不需要被埋葬，可以直接進入神的職事。然而主耶穌知道，人的天然若沒有被埋葬，無人能摸神的職事。因此，祂來受約翰的浸。

當約翰想要攔住主受浸時，主告訴約翰：『你暫且容許我罷，因為我們理當這樣盡全般的義。』（14~15。）我們在前一篇信息中看見，義是與神與人都是對的。最高的義就是死和埋葬。我們要正確的愛配偶，就需要死和埋葬。論到我們和配偶、兒女、或任何人的關係，極盡的義乃是死和埋葬。只要我們還活著，就會給身邊的人製造難處。然而，我們若死並被埋葬，就不會給任何人造成難處。如果我們死，我們的配偶就會有安息，我們的家會平靜。至義之事乃是死和埋葬；我們若死並被埋葬，就在神和人面前全然是義的。

當主出來摸神的職事時，祂所作的第一件事乃是將自己交於死，並藉受浸而被埋葬。祂從水裡上來之後，隨即諸天向祂開了，那靈降在祂身上，並且父說話。（16~17。）這三件事表徵享受神的同在。要進入對神同在的享受，路乃是藉著死和埋葬。

主不僅在受浸時被治死，四福音更啟示，祂在地上的生活乃是不斷的在死之下。就某一面說，主受浸之後，已從死水中上來。但就另一面說，祂的生活和行動都還留在死之下。耶穌乃是藉死而活。在祂地上職事的整個三年半期間，祂都在死。換句話說，祂一直在釘十字架。至終，在祂三年半職事的末了，祂走到十字架那裡，在肉身上受死。詩歌三百六十二首是宣道會（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）創辦人宣信（A. B. Simpson）所寫的，這首詩歌說，『一直走十架窄路！』耶穌在祂地上職事的整個三年半期間，是一直走向加略。祂往加略十架的路，乃是從祂的受浸開始。祂的受浸是祂往十字架去之道路的第一步。祂一直藉死而活。主是大能、得勝、且滿了生命的，因為祂一直在死。

那靈包含基督之死的治死

基督在祂的復活裡成了賜生命的靈。（林前十五 45。）在祂復活之前，還沒有這樣的靈。（約七 39。）賜生命的靈是叫人活的那靈。（林後三 6, 17。）現今神的靈已經複合了，如出埃及三十三章二十二至三十三節中複合的聖膏油所豫表。在建造帳幕時，神吩咐用一欣的純橄欖油（豫表神的靈）與四種香料—沒藥、肉桂、菖蒲和桂皮—複合。這些香料分別表徵基督的死、祂死的甜美、祂的復活、和祂復活的大能。當神的靈與基督的死和復活複合時，這豫表就應驗了。基督在復活裡成了賜生命的靈，並且祂的死與復活也複合在那靈裡。

茶、奶、檸檬、和蜂蜜等成分可以加到一杯水裡。我們取用這飲料時，不僅接受水，更接受一切其他的成分同其益處。同樣的，今天當我們飲於那靈，也不僅得著那靈，更得著基督的死與復活。這些元素都已調和在複合的靈裡，這複合的靈就是賜生命的靈，也就是復活的基督。

今天，住在我們靈裡的那靈乃是治死我們的一位，因為祂已經複合了基督的死同其功效。賜生命的靈裡有治死。當我們呼求『哦，主耶穌』，就經歷從裡面而來的治死。我們呼求主之後，可能立刻感覺我們向丈夫或妻子的行為或態度錯了。這就是治死。賜生命的靈也是『殺菌』的靈。我們有錯時，不是要聽從某人勸戒或責備的話，反之，我們只需要呼求『哦，主耶穌』。我們越呼求，裡面消極的元素就越被治死。

醫生若曉得他的病患是因某種細菌而生病，他只要給病患正確的抗生素，就可以安心。醫生知道服用抗生素之後，細菌就會被殺死。同樣的原則，只要我將釘十字架的基督供應給聖徒，我就完全安息。我的職事可比作治療。在特會中釋放了最後一篇信息之後，我滿了安息，因為我有完全的確信：我已經將必要的抗生素—釘十字架的基督—傳了出去。

關於主在地上前三十年的記載並不多，但我們有祂後三年半的完整記載。在這三年半之內，祂一直在死之下行走、生活、行動並工作。第一步是受浸；最後一步是十字架。祂是釘死而活。如果基督沒有死，祂就不能復活。死是復活的門檻，這是一個重大原則。基督的死將祂引進復活。祂的死而復活就是祂的藉死而活。沒有死，祂就不能復活。死帶進復活。

今天我們也需要藉死而活。我們裡面有一位『正在死』的基督，這位『正在死』的基督是賜生命之靈的成分。賜生命的靈是由基督的死，以及復活的基督所構成。我們不需要使自己死，因為我們裡面有一位『正在死』。我們不需要殺死自身的『細菌』，因為我們有『抗生素』在作工。這就是釘十字架的基督作道路。

釘十字架的基督是又新又活的路

希伯來十章十九至二十節進一步啟示，釘十字架的基督乃是道路，那裡說，『弟兄們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，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著祂給我們開創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祂的肉體。』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已經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。祂的釘十字架已經將那分隔人與神的幔子裂開。這條路已經藉著基督的釘十字架开通了。因此，釘十字架的基督乃是道路。

我們要在凡事上以基督作我們的道路，就需要與祂同死。我們要牧養聖徒，或要作一個好的長老、弟兄、姊妹、丈夫、妻子、父親或母親，不需要學某些步驟。路乃是簡單的與基督同死。基督徒生活的路乃是釘十字架的基督。

釘十字架的基督是我職事的路。當我與祂同死時，就有許多可供應的。我已學得這個祕訣。每當我需要說話時，我就上十字架。然後我就從主得著話。從釘十字架之基督而來的話是在復活裡的話，在復活裡的話是無限量的。

倘若我只是學得一些死的字句，我說完了，它也就結束了。然而我們若上十字架，願意死在那裡，我們的說話就會在復活裡。釘十字架的基督是我們職事的路。

在最近眾地方召會中間的風波發生之前，我看見了背叛的徵兆，也看見了眾召會偏離生命道路的徵兆。那時我到主那裡去，主告訴我，不要在外面作任何事或爭論任何事，只要上十字架。憑著主的憐憫和恩典，我上十字架去。藉著上十字架，活的話就來了。許多信息是藉著我上十字架而來的。如今我絕不離開十字架。有許多事試誘我離開十字架，但憑著主的憐憫，我被保守在十字架上。我越留在十字架上，就有越多的信息。釘十字架的基督是盡職的路。

在我們日常基督徒的行事為人中，釘十字架的基督是有效能的路。保羅在林後四章十至十二節說，『身體上常帶著耶穌的治死，使耶穌的生命也顯明在我們的身體上。因為我們這活著的人，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，使耶穌的生命，也在我們這必死的肉身上顯明出來。這樣，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，生命卻在你們身上發動。』耶穌的治死是我們日常行事為人的道路。我們若與釘十字架的基督是一，祂就成為我們的道路，就是我們過基督徒生活、敬拜神、進入神的同在、照料召會、牧養聖徒、傳揚福音、作正確的丈夫、妻子或兒女的道路。在基督徒生活中，釘十字架的基督是行作萬事的道路。

這位說自己是道路（約十四 6）的基督，在祂地上職事的三年半之間，一直活在死之下。從基督的第一步受浸，到最後一步十字架，祂是一直被釘死，直走到加略。作為這樣釘十字架的一位，祂是道路。我們今天要過基督徒的生活，路乃是與基督同死。

帳幕啟示十字架的路

舊約中帳幕及其器具的排列乃是一幅圖畫，顯示我們這些蒙拯救的罪人，如何能進入神的同在，享受神作我們的一切。在帳幕中心的至聖所內有約櫃。（出四十 2~3, 20~21。）約櫃上有遮罪蓋，表徵施恩座，就是神與祂百姓相會並說話的地方。（二五 10~22, 來四 16。）在約櫃前面，就是在聖所內要進至聖所的入口處，有香壇；在豫表上，這是蒙拯救的罪人能來的地方。（出三十 1~10。）神在約櫃上面與祂的百姓相會，而罪人來到香壇這裡，面對約櫃聽神說話。聖所的北面有陳設餅的桌子，南面有燈臺。（二五 23~40, 二六 35。）桌子將生命的供應服事給人，而燈臺發出亮光。聖所外面的外院子裡有洗濯盆，（三十 17~21,）洗濯盆前面有燔祭壇，（二七 1~8, 來十三 10,）燔祭壇表徵十字架。帳幕中的這一切物件排列成一個十字架的形狀。

當我們這些不信者還在世界裡時，我們是在神恩典的範圍之外，在十字架的範圍之外。然而有一天，我們聽見福音，答應呼召，並且在豫表上進入了帳幕的門，我們就來到十字架這裡，悔改、承認我們的罪，並接受主耶穌。我們得救了，基督的血洗淨了我們的罪。在豫表上，這發生在燔祭壇。我們從祭壇繼續走向洗濯盆，那靈在那裡洗去屬世的塵埃。我們從那裡繼續走向陳設餅的桌子得著餵養，也走向燈臺得著亮光。之後我們往前到香壇，向神獻上禱告作為甜美的香氣。然後我們進入神的同在中享受祂。這是十字架的路。我們的罪在燔祭壇被洗去，世界在洗濯盆被潔除。然後我們來到陳設餅的桌子、燈臺和香壇這裡。在香壇這裡有幔子將人與神隔開。按照希伯來十章二十節，這幔子豫表肉體。基督的死使這幔子從上到下裂開。（太二七 51。）我們得潔淨脫離罪和世界，肉體受對付之後，就沒有任何事攔阻我們享受神的同在，沒有任何分隔。我們藉著十字架，進入神的同在中，享受神一切的所是。

因此，十字架乃是道路。整個帳幕是基督的豫表。（約一 14。）因此，帳幕的物件排列成一個十字架的形狀，表徵基督完全活在十字架之下。這位釘十字架的基督是我們的道路。我們需要被十字架除去。我們在十字架的工作之下，就享受燔祭壇的潔淨、洗濯盆的洗滌、陳設餅桌子的食物供應、燈臺的照亮、和香壇甜美的香氣。這樣，我們就進入神的同在中，享受神之於我們的一切所是。十字架的路乃是到父那裡去的路，就是享受神同在的路。這也是我們基督徒生活、家庭生活、和召會生活的路。釘十字架的基督是我們一切的路。我們憑著並同著這位內住、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就能每天藉死而活。

羅馬六章三節說，『我們這浸入基督耶穌的人，是浸入祂的死，』腓立比三章十節說，『使我認識基督、並祂復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。』我們在基督徒生活的起頭，是一次永遠的被浸入基督的死裡。現今我們一直模成祂的死；這是基督徒生活的延續。按照帳幕物件的排列，我們一旦進入基督徒生活的範圍，就被模成十字架。我們的整個基督徒生活乃是往加略的路。我們在這條路上，被模成基督的死，這就是基督作我們道路的意思。我們若模成祂的死，就會達到那從死人中傑出的復活。（11。）我們越模成祂的死，就越會達到傑出的復活。

第五章 基督的元首權柄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基督作為人，完成神永遠的定旨並擊敗神的仇敵之後，穀資格被立為萬有的頭

基督的元首權柄在舊約時還不完全，因為祂尚未成為人。祂只是神，不穀資格成為元首。在基督被立為萬有的頭之前，祂必須作為人來成就兩件事。首先，神需要一個人來完成祂永遠的定旨，就是要人與神是一，使祂得彰顯。基督不是作神子來完成神永遠的定旨，乃是作人子來完成，因為神的定旨是關乎人性。

此外，神也需要一個人擊敗撒但；撒但被神創造為天使長，卻背叛而成為神的仇敵。神這創造者絕不會降低自己來對付祂造物中的一個。因此，祂需要另一個造物，就是人，來對付祂的仇敵。當基督來時，魔鬼知道基督是神的兒子作為人子而來，要傷蛇的頭。（創三 15。）因此，當魔鬼試誘主時，他盡全力要使主離開祂作為人的地位，對祂說，『你若是神的兒子，就叫這些石頭變成餅罷。』（太四 3。）主回答說，『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。』（4。）祂沒有離開祂作為人的地位。基督乃是作為人，來對付撒但。希伯來二章十四節說，『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分於血肉之體，為要藉著死，廢除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。』因此，基督作為人，成就了兩件事：祂完成了神永遠的定旨，並且擊敗了神的仇敵。基督成就了這兩件事，就有資格作頭。

按照行傳二章三十六節，在基督的升天裡，神使祂正式就職為元首。基督藉著祂的成為肉體和釘十字架，成就了神永遠的定旨並擊敗了神的仇敵之後，祂復活並升到諸天之上。在祂的升天裡，神使祂向著召會作萬有的頭。（弗一 22。）因為基督作為一個人，完成了神永遠的定旨並擊敗了神的仇敵，所以祂完全穀資格作萬有的頭。今天祂作為登寶座的元首，仍然是人。

需要在我們生活的每一面實行基督的元首權柄

基督的元首權柄對我們不該只是道理。保羅在林前十一章三節說，『我且願意你們知道，基督是各人的頭。』我們在日常生活中，需要想到基督是我們的頭。如果我們不以基督為我們的頭，已就會成為我們的頭。儘管有些基督徒認為基督是他們的生命，但少有人以基督為他們的頭。

然而，我們若不領悟基督是我們的頭，並實行基督的元首權柄，就很難以祂為我們的生命。基督的元首權柄是很緊要的事，影響我們的個人生活、家庭生活、日常生活和召會生活。要將我們生活的各方面都完全調整得正確、正常，就必須看見基督是我們的頭，並且實行基督的元首權柄。

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，有許多機會實行基督的元首權柄。交通是很美妙的，但我們常在我們的交通中侮辱了基督的元首權柄。假定有一位青年弟兄和另一位弟兄交通到他該去那裡求學。大部分的時候，當一位聖徒來和一位弟兄交通時，這位弟兄會立刻開始發表他的意見。這種交談並非交通，僅僅是屬世的交談。弟兄們在這種情況中，需要瞭解他們沒有一位是元首，只有基督是獨一的元首。他們應該以一種尊重基督元首權柄的方式交通。不論我們交通甚麼事，都需要尊重基督的元首權柄，給祂完全的尊榮。

天使和鬼都在注意觀看我們是否尊重基督的元首權柄。可惜的是，在我們考量任何事時，通常都沒有認定基督是我們的元首。我們開始考慮任何事之前，首先需要認定基督的元首權柄。倘若有兩位在談事情的弟兄蒙了光照，看見基督的元首權柄，他們的談話就不會是屬世的，而會是屬天的，在基督的元首權柄之下。發起交通的這位弟兄應該說，『弟兄，我們需要在基督的元首權柄之下考量這事。』只要這一句話，就會改變整個交通。沒有弟兄敢作決定，因為兩位弟兄都領悟，他們沒有一人是元首。基督既是他們的元首，就沒有一位弟兄有權作決定，甚至題議任何事。我們若蒙光照，就會為我們不尊重我們元首的那一切事而悔改。

已婚的姊妹可能在道理上認識丈夫是頭。然而，她若真蒙光照，看見丈夫是她的頭，當她的兒子問她如何決定某事時，她就會在作任何回答之前先轉向丈夫。這指明她尊重丈夫作頭的權柄。相反的，倘若這姊妹還未問過丈夫就回答，就是不尊重丈夫作頭的權柄，因為這就如她沒有頭一樣。作妻子的可能沒有問過丈夫就考量，甚至決定許多事；同樣的，我們在日常生活裡，也常常不尊重基督作我們的頭。我們需要悔改，禱告說，『主，赦免我。這些年來我一直不尊重你的元首權柄。我一直以不承認你作我的頭的方式在生活。』

當一位弟兄來找我們交通時，我們若向他題議甚麼，就是侮辱基督的元首權柄。我們沒有地位告訴另一位弟兄去作甚麼，因為我們不是頭。如果我們敢告訴一位弟兄作甚麼，這指明我們不尊重基督的元首權柄。我們若領悟主是這位弟兄獨一的頭，我們就只會幫助他領悟基督的元首權柄，而不會膽敢題議或決定任何事；我們只有負擔幫助他領悟主是他的頭。我們作任何事，需要領悟我們不是自己的頭，也沒有任何其他聖徒是我們的頭。只有基督是我們的頭。

我們交通時，需要幫助彼此尊重基督的元首權柄。在一種情形中作出正確的決定還是次要的，認識基督的元首權柄纔是主要的。我們一旦清楚主是我們的頭，並且尊重祂的元首權柄，我們就豫備好可以認識祂的旨意，因為我們已經給祂正確、必要的地位。當我們尋求要認識主的旨意時，常沒有給祂正確的地位。因此，我們可能禱告很久，卻仍不知道我們該作甚麼。主必須在頭的地位，纔能使我們清楚。

基督是頭，但我們不承認祂或不尊重祂作頭時，就沒有給祂這樣的地位。我們尊重基督作我們的頭時，就給祂作頭的地位，我們也就有正確的地位來學知祂的旨意。在家庭、學校或企業裡，父親、校長、或老闆必須等到他們與其他人都在正確的地位上，纔能下命令。我們在日常生活裡，大都不在正確的地位上，因為我們沒有領悟基督是我們的頭。姊妹無法認識丈夫是她的頭，除非她將自己擺在正確的地位上，以基督作她的頭。如果她沒有以基督作她的頭，就無法在正確的地位上作正確的妻子。以基督作我們的頭是非常緊要的。

惟有當我們以基督為我們的頭時，我們纔有正確的地位，在神的同在中。地位是一件緊要的事。我們的肉眼能見到甚麼，取決於我們身體的位置。無論我們多努力要看某樣東西，如果我們的位置錯誤，就無法看見。同樣的，如果我們的地位不在基督的元首權柄之下，再多的禱告也不會使我們認識神的旨意。我們若仔細思考我們的經歷，就會發覺我們極少承認基督作我們的頭。本篇信息的負擔是要我們看見，在基督能成為我們的生命、人位、實際和道路之前，祂必須先是我們的頭。我們缺少對基督的經歷，就是因為我們的地位不對，而這是由於我們沒有尊基督為我們的頭。

我們需要蒙光照，看見多年來我們的地位都不對。我們在神面前沒有正確的地位，因為我們沒有明白或尊基督為我們的頭。我們要改變地位，需要看見我們的短缺，並向主宣告說，我們承認並以祂為我們的頭。這不僅會改變我們的地位，更會改變我們對許多事的觀念。我們若有這樣的地位，承認基督是我們的頭，我們就是在實行基督的元首權柄。我們若在日常生活中實行基督的元首權柄，就會承認主是元首，承認我們沒有地位或權利作決定，甚或題議任何事。我們會認識自己是在元首基督之下，這就是尊重並實行祂的元首權柄。

假定一位服事的弟兄邀請我們同他去訪問另一個地方。我們若立刻作決定，就侮辱了基督的元首權柄。然而，我們若實行基督的元首權柄，就會立刻回答說，『弟兄，我需要問主。』這就是尊重基督的元首權柄。我們若沒有與主確認過就作決定，就是僭取元首權柄，並且侮辱基督的元首權柄。

我們若清楚基督是我們的頭，就會看見我們沒有權利作任何決定，甚至買一雙鞋子也不行。我們若看見基督是我們的頭，就會喪失所有的權利。基督作頭，意思是我們不是頭；我們是惟一在基督之下的人。主若引導我們買一雙鞋子，我們就買。如果祂沒有說要買鞋子，我們就不買。這不僅僅是順從，更是尊重基督的元首權柄。主決定我們是否該買一雙鞋子，祂也選擇樣式和顏色。就某一面說，這可能攪擾我們；但因著我們是父所豫定的，所以只有當我們受基督元首權柄的約束時，我們纔真覺得快樂。基督徒的生活是一種超凡的生活。我們越受約束，就越快樂。我們需要願意受約束。我們不該為自己或別人作任何決定。我們需要讓基督為我們作每一個決定。我們若受祂的決定約束，就會是最快樂的人。

經歷基督的第一步乃是承認祂作我們的頭。當我們以基督為我們的頭，祂就會作每一個決定。當我們以祂為我們的頭，經歷基督就容易了。如果我們不僅在道理上，更在經歷上完全在祂的元首權柄之下，並且願意喪失一切權利，在每一件事上接受祂的決定，我們就會開始經歷基督。

基督是召會中獨一的領頭者

召會中獨一的領頭者是基督。假定有人問我們說，我們召會的領頭者是誰，我們若說基督是領頭者，這人可能不懂或不接受我們的答案。他可能再問：『你們召會中領頭的是那一位男士、女士，或那一組人？』我們需要很強的回答，在主的恢復中，我們沒有基督以外的領頭者。我們應該帶這樣詢問的人讀馬太二十三章，八節說，『你們不要受拉比的稱呼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夫子，你們都是弟兄；』十節說，『也不要受師尊的稱呼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師尊，就是基督。』我們都是弟兄，只有一位領頭者：基督。我們可以解釋說，『按照聖經，今天神的百姓中間只有一位領頭者——耶穌基督。不該有其他的領頭者。因此，我們召會中沒有任何其他的領頭者。』

有些人可能會問：『長老不是領頭人麼？』我們除了向他們指出二十三章八節和十節之外，也該題到二十章二十五至二十八節。按照這些經文中的原則，長老不是主，而是奴僕。此外，彼前五章三節是對長老說的話：『也不是作主轄管所委託你們的產業，乃是作群羊的榜樣。』只有一位主——基督。長老不該作主，而該作榜樣。

世俗社會中的組織，是由某些如總裁、主席、或執行長的人領導。當這樣一個組織的領袖看見洗手間不乾淨時，他會下令給他的祕書，祕書會吩咐工友清理洗手間。然而在召會生活中，沒有祕書或工友；長老也不是領袖。因此，當長老們看見一個需要，他們不是發號施令，反該率先作榜樣。其餘的聖徒就該跟隨長老的榜樣

。長老不是發號施令的領袖，而是率先作榜樣的先鋒。倘若他們這樣盡功用，其他的聖徒跟隨，結果就有一個健康的召會生活。認為長老高於別人，或長老是主、是領袖，乃是屬世的觀念。倘若長老是世俗意義中所謂的領袖，他們對基督的元首權柄就成了侮辱。

有人可能擔心這種教訓會帶進背叛。因此，我們也需要指出希伯來十三章十七節所說的：『你們要信從那些帶領你們的，且要服從。』召會生活該滿了順從，但不是順從一種屬人的領頭職分。這很難解釋，因為我們的領會已經被屬世的組織破壞了。召會中的長老職分完全是另一種領頭職分，是屬世的人無法領會的。

我們不該用我們天然的思想，試著要領會長老職分。羅馬十二章二節說，我們的心思需要得更新。甚至在領會長老職分這件事上，我們的心思也該得更新。作領袖和領頭率先，二者之間有所不同。長老不是領袖，而是率先的人。主耶穌纔是領頭者，長老們乃是率先的人。

一面來說，長老不是領袖，而是榜樣，不是轄管的人，而是那些率先作事的人。另一面來說，眾聖徒應該跟隨長老的榜樣，並順從他們。一個正確的召會生活是滿了順從，卻沒有屬人的領頭職分。領頭職分僅僅是主的。我們眾人都是一個領頭職分之下；我們尊敬基督獨一的領頭職分。長老不是領袖，只是帶領的人，在一切事上率先作榜樣。其餘的聖徒應該跟隨並順從長老。

在舊約，神命定祂的百姓中，一個時間只有一位王，就如大衛和之後的所羅門。然而在新約裡，總是有幾位使徒和幾位長老，絕不會只有一位。這很有意義。此外，在使徒們和長老們中間，帶領的並非總是同一位。羅馬天主教一般相信，彼得在使徒們中間一直是為首的。然而這並不正確，因為在行傳十五章，眾使徒和眾長老中間帶領的乃是雅各，而非彼得。（5~13。）

因著彼得在五旬節那天的放膽，所以他在那時是帶領的。（二 14。）然而加拉太二章九節將雅各列在彼得之前。接下來的經文啟示，這是因為彼得變得軟弱。十二節說，彼得慣常和外邦信徒喫飯，但當猶太信徒來到安提阿時，他就退去，不和外邦人一同喫飯。彼得在行傳十章已經從神領受了異象，看見猶太人和外邦人之間再沒有不同，但他沒有持守這個異象。因為彼得變得軟弱，所以雅各開始帶領。

加拉太二章十二節說，『因為從雅各那裡來的幾個人，未到以先。』這節用『從雅各那裡來』這辭，意思是『從耶路撒冷來』，這指明雅各是帶領的。行傳二十一章十八節也證明，至終在耶路撒冷的使徒和長老們中間，帶領的人是雅各，不是彼得。彼得失去他領頭使徒的地位，這證明使徒和長老們中間沒有職位性或永久性的領頭人。在十三章二節，聖靈說，『要為我分別巴拿巴和掃羅，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。』在這裡，巴拿巴先被題起。然而，在他們的旅程中，保羅開始帶領。（9，13，16。）這再次證明，使徒們中間沒有永久性或職位性的領頭職分。這事乃是取決於當時的屬靈份量。

使徒和長老是複數的，這指明在新約裡，神是將元首權柄絕對的保留給基督。這意思是說，召會中沒有固定、職位性、永久性、或組織上的領頭職分。使徒和長老中間由誰帶領，取決於當時的屬靈份量。因為彼得在五旬節那天有最高的份量，所以他在那時那地是領頭人。然而在十五章，使徒們和長老們舉行會議時，在彼得和保羅說話之後，是雅各作了最後的決定，因為那時雅各有最高的屬靈份量。

假定一地有四位長老。一位長老可能在某一方面有最重的份量。因此，他在那一方面帶領。然而，若是另一位弟兄在另一方面有更重的份量，那位弟兄就在那一方面成為領頭者。這種安排啟示了神在祂新約經綸中的智慧，要將領頭職分和元首權柄單單、絕對的保留給基督。按照神的經綸，祂的子民中間沒有職位性、永久性、固定、或組織上的領頭職分。

保羅在林前十二章二十八節列舉召會中的各種功用，其中他先題到幫助的，然後纔是治理的。幫助是執事的服事，治理是長老的功用。保羅所用的次序不是照著我們天然的觀念，使長老高於執事。保羅可能刻意將執事的幫助置於長老的治理之前，為要指明召會中的功用之間沒有等級。基督是召會中獨一的領頭者。長老是率先設立榜樣的人。此外，我們若以基督為我們的頭，就必定會順從帶領我們的人。不以基督為頭的妻子，絕不能順從她的丈夫。在我們家中的元首權柄不該是丈夫。我是作丈夫的，但我在家中絕不自居為頭。反之，我總是說，『主，你是頭。你不僅是我妻子的頭，更是我的頭。』因為我的妻子也以基督為她的頭，所以我們的家滿了順從和服從。在今天的許多基督徒中間，對長老職分有一種屬世、天然的觀念。他們認為長老職分就如君王職分。有些基督徒甚至誤用倪弟兄所著『權柄與順服』一書，來自立為王，要其他的信徒作他們的臣民。這完全是醜陋的。召會中的長老職分並不是一種領頭職分；而是率先在聖徒們中間設立榜樣。當其他的聖徒都以基督為他們的頭，順從並跟隨長老時，召會就滿了正確的服從和順從，並且有美麗的等次。我們只有一個領頭職分，就是基督的元首權柄，然而召會生活卻滿了順從和服從。

眾使徒、眾長老、或眾召會之間沒有階級制度

尊重基督獨一的元首權柄，保守我們脫離階級制度。在新約裡，使徒和長老們中間沒有職位性、永久性、或獨一的領頭者；這意思是說，沒有階級制度。這個原則也適用於眾地方召會：眾召會都在同樣的水平上。按照神的命定，沒有『總會』這樣的事。眾召會中間也沒有等級。不論一處地方召會有多新或多小，它仍與眾召會在同樣的水平上。在第一世紀時，有些人認為耶路撒冷是總會。這可能是神差遣提多手下的羅馬軍隊毀滅耶路撒冷的部分原因。我們不該認為任何地方召會高於其他的地方召會。為了防止神的百姓墮落到階級制度裡，祂不許有總會。

我們不該認為任何召會是總會，同樣的，我們也不該認為任何人是主恢復的領袖。我不是領袖；我只是基督的奴僕，將神的話供應給祂的百姓。在我自己裡面，我沒有任何權柄。我說話中的任何權柄，都來自於神的話。我們說到真理的要點時，不該說，『某某弟兄說。』反之，我們應該分辨甚麼是根據聖經的，而說，『聖經說。』在主的恢復中，我們沒有任何領袖。這防止階級制度進來。倘若眾聖徒都認識並實行真理，就沒有人有自由宣稱自己是主恢復中的領袖。我們需要學習並實行真理。

第六章 聖徒的業分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召會需要只在意基督

舊約的帳幕是基督完滿且完整的豫表。（出二五 8~9，約一 14。）以色列人與帳幕關係正確時，他們的一切都是正確的。每當他們與帳幕的關係不正確時，就有難處、麻煩和失敗。這顯示今天召會和基督關係正確時，一切都是正確的。然而，如果我們沒有全然專注於基督，我們就有麻煩。眾召會中間有困難、試煉的環境興起，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注意力偏離了神經綸的中心：基督。我們的目標、注意力、和我們所是的每一部分，都該完全被基督佔有。我們不該在意任何別的事。

仇敵是狡猾的。他若用偶像或明顯屬世的事物，我們不會受打岔離開基督。因此，仇敵利用看起來美善的事，甚至利用似乎為著神權益、卻不是基督自己的事物。舉例來說，我們可能開始關心要得著擴增。試著為召會找路來得著更多的擴增，這似乎是正確的。我們可能開始為此有許多談論，到一個地步，我們也許會決定要如何完成某事。這會為許多狡猾的打岔之事開門，這些打岔會帶進問題，激起爭論，至終導致分裂。一大堆基督以外的事物可能開始佔據聖徒們的思想、心和談論，因此將許多聖徒，甚至將召會帶離基督。

只要我們留在基督作生命這條中心線上，主恢復中的眾召會就會平安、和諧。我們只該在意對基督的經歷。倘若我們走迷了路，離開這條中心線，而難處也進來了，得救之道很簡單，就是歸回基督。惟有基督能拯救我們脫離偏差和打岔，保守我們在正確的情形中。

我們的業分乃是包羅萬有的基督

基督是聖徒的業分。歌羅西一章十二節說，『感謝父，叫你們有資格在光中同得所分給眾聖徒的分。』基督不只是將來給我們享受的基業，更是我們今天就能分享的業分。神所分給我們的，是一個包羅萬有的人位，就是神的兒子主耶穌基督。基督不僅是我們的救贖者、救主、主人和主，更是我們的業分。

業分是為著享受。基督作我們的分，是給我們享受的；祂是我們的享受。神使我們有資格享受基督。在路加十五章，當浪子回來時，他沒有資格進入父家有分於筵席，因為他穿著破爛的衣服。因此，父親吩咐奴僕：『快把那上好的袍子拿出來給他穿，把戒指戴在他手上，把鞋穿在他腳上。』（22。）父親將這三項穿戴在他兒子身上，就使他有資格進家門，有分於筵席。父親在二十三節說，『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，讓我們喫喝快樂。』肥牛犢——兒子所享受的分——乃是基督的豫表。

我們從神所得的業分不是天堂，也不僅僅是救恩，而是包羅萬有的基督。我們需要放下一切打岔我們的考量和觀念，我們必須歸回基督。對於各種道理上的爭辯，基督是惟一的解答。我們需要全然專注於基督。我們已經有資格作一件事，就是享受基督。當我們完全被基督佔有時，就沒有空間為著別的事物。基督是我們永遠、神聖、包羅萬有的業分。神的經綸、祂永遠的定旨、和祂心頭的渴望，就是要基督作我們的業分。我們需要單單關心這業分。不同的意見和教訓可能偷著進到召會生活中，狡猾的敗壞聖徒的思想和感覺，使他們失去向著主恢復的絕對，以及向著職事的飢渴。要向不同的意見關門，路就是放下我們的觀念，歸回基督，享受祂作我們從神所得獨一的業分。

歌羅西書中所啟示基督的各面

歌羅西書啟示基督作我們業分的許多方面。保羅在一章十五節說，基督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。神是不能看見的，但基督是祂的像，祂的彰顯。保羅在十五節繼續告訴我們，基督是一切受造之物的首生者。基督是神，是創造者，但祂也是一切受造之物中的第一項，並且萬有都是在祂裡面造的。（16。）此外，萬有都在祂裡面得以維繫。

（17。）在基督裡面得以維繫，意思是說，在祂裡面一同存在，就如輪子的輪輻靠著輪軸得以聯繫在一起。沒有輪軸，輪輻就四散了。輪軸是中心，所有的輪輻都憑它並在它裡面而得以存在。科學家承認，宇宙中有某種東西將萬有聯繫在一起。萬有都在這聯繫的中心裡，並憑著這聯繫的中心而得以維繫。聖經啟示基督就是這聯繫的中心。受造之物藉著基督而有，並且萬有在基督裡面得以存在。

我們的人生是我們個人的宇宙，這宇宙需要一個聯繫的中心。基督是宇宙的聯繫中心，祂也該是我們人生的中心。我們需要敬拜祂，禱告說，『主，你是我人生的中心。我一生完全是在你裡面得以維繫。沒有你，愛、光、生命、聖別、公義、恩慈、和服從都會四散。但一切的美德都藉著你並在你裡面得以存立。』我們的婚姻需要基督作聯繫的中心。如果丈夫和妻子維繫在基督裡面，他們就永遠不會分開。基督該是我們個人生活、家庭生活、和基督徒生活的中心。

要維持眾召會中間的和諧，聖徒們絕不可忽略基督這聯繫的中心。仇敵的策略乃是要在眾召會中狡猾的頂替基督。倘若我們沒有充分的注意基督，門就會打開，讓許多難處進到召會生活裡。我們不可被看起來是美善的事打岔，就如試著要找一條大得擴增的路，或要有完全釋放的聚會等。一場聚會可能看起來是釋放的，卻缺少光、真理、或出於基督的東西。我們不可受騙或受打岔而偏離基督。我們需要對任何可能頂替基督的事有警覺。

主在祂恢復中的定旨，乃是要恢復基督作信徒的一切。因此，我們需要忘記其他一切事，歸回基督這位包羅萬有者。祂是那不能看見之神，是祂的像，是一切受造之物的首生者，也是萬有在祂裡面受造、並在祂裡面得以維繫的一位。十八至十九節說，『祂也是召會身體的頭；祂是元始，是從死人中復活的首生者，使祂可以在萬有中居首位；因為一切的豐滿，樂意居住在祂裡面。』二章二節啟示基督是神的奧秘。神的奧秘是基督，祂是我們的分。一切智慧和知識的寶藏，都藏在祂裡面。（3。）九節說，『因為神格一切的豐滿，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。』基督也是宇宙中一切正面事物的實際。十六至十七節說，『所以不拘在飲食上、或在節期、月朔、或安息日方面，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，這些原是要來之事的影兒，那實體卻屬於基督。』基督是食物、水、空氣、光、和一切物質享受的實際。我們需要領悟，基督對我們乃是一切。六至七節說，『你們既然接受了基督，就是主耶穌，…就要在祂裡面行事為人。』我們需要學習：『在基督裡面行事為人』在實行上是甚麼意思。

三章啟示基督是召會生活的實際。十至十一節說，『並且穿上了新人；這新人照著創造他者的形像漸漸更新，以致有充足的知識；在此並沒有希利尼人和猶太人、受割禮的和未受割禮的、化外人、西古提人、為奴的、自主的，惟有基督是一切，又在一切之內。』新人就是身體：召會。基督是新人中的每一個人。在主恢復的召會生活裡，每一個天然的人：包括每一種族、國籍、宗教和身份：都被廢除了，而基督是一切。我們需要看見，基督是召會獨一的構成成分。

我們能從歌羅西書的許多項目中看見，基督是包羅萬有的。這樣一位基督是我們的分。我們需要天天、時時享受祂，分享祂，並有分於祂。三章四節說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一章二十七節說，基督在我們裡面是榮耀的盼望。今天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。將來祂要成為我們的榮耀；這是我們的盼望。

經歷基督是主恢復中往前的道路

要有真正的一，惟一的路乃是以包羅萬有的基督為我們的生命和人位。我們享受基督時，就自然放下我們的意見、觀念、道路、運動和活動。

一並不是來自一種協調或彼此的瞭解，而是來自我們所經歷的基督。事實上，真正的一乃是基督自己。我們應該拒絕任何一種組織；組織會導致階級制度，因此侮辱基督的元首權柄。眾地方召會都在同樣的水平上。眾召會、眾長老、和眾使徒中間不該有組織。按照新約，長老或使徒中間沒有永久性、職位性、或組織上的領袖。反之，使徒和長老總是多數的，因為神新約經綸中的領頭職分和元首權柄是絕對的歸於基督。活動和運動可能將聖徒、甚至召會引離基督，造成許多破壞。我們需要歸回起初，只在意基督。

傳福音和得擴增的正路乃是藉著結果子。主說，『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；住在我裡面的，我也住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。』（約十五5。）如果我們這些葡萄樹上的枝子簡單的活基督、長基督並生產基督，裡面的生命就會自動結出果子。果子是生命的流出。我們的生活該是我們的傳揚。

正確的基督徒聚會是我們日常生活的展示。倘若我們在聚會前剛與配偶爭執過，那麼我們在聚會中所盡的任何功用都是表演。我們應該天天活基督，然後來在一起展覽基督。我們需要放下我們的觀念，歸回基督。當我們活基督、說基督、長基督並生產基督時，就會自然而然的結果子。這是生命的路。我們不該在意人數、運動或花招，只該在意作為葡萄樹上的枝子來活基督。

第七章 基督的傳輸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基督是我們包羅萬有的分，以及召會獨一的構成成分

基督是我們包羅萬有的分。聖經啟示，祂兼有神性和人性。祂是神的奧秘，神的豐滿有形有體的居住在祂裡面。因此，基督是神的具體化身。在祂裡面，我們有神所是的一切豐富和一切豐滿。此外，基督裡面還有一切智慧和知識的寶藏，祂是宇宙中一切正面事物的實際。成為肉體、釘死十架、復活、和升天的元素，都因著基督所經過的過程而複合到祂裡面。基督不僅使神具體化，更使成為肉體，祂美妙、包羅萬有、成就一切的死，祂大能、無限的復活，和祂的升天，都具體化了。

這位美妙、包羅萬有的基督是召會的內容。歌羅西三章十一節說，在新人裡『並沒有希利尼人和猶太人、受割禮的和未受割禮的、化外人、西古提人、為奴的、自主的，惟有基督是一切，又在一切之內』。召會：新人的內容不是信徒，而是基督。因為基督是新人裡獨一的人位，所以保羅說，『在我，活著就是基督。』（腓一 21。）我們不要活我們的舊人，卻需要活基督，以基督為我們的人位。基督是召會獨一的構成成分，祂應該浸透我們整個人，作我們的生命、性情和人位。

話和那靈將基督傳輸到我們裡面

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這不僅是道理，更是實際。然而，我們很難領會基督如何能對我們成為真實的。我們可以用電為例來說明。儘管我們看不見電流，但我們不會懷疑電的真實，因為我們看見電在家裡和辦公室裡的燈和電器裡起作用。電藉著電線，就從發電廠傳輸到可能在幾百哩之外的建築物裡。此外，開關也是必需的。電線傳輸電，而開關使電可以被運用。當開關打開時，電就進來。

基督和電一樣，是奧秘、抽象，卻是真實的。我們好比建築物，需要倚靠電。我們屬靈的生命完全在於基督。基督是屬天的電，藉著兩條『線』—話和靈—傳輸給我們。聖經裡的話可以稱作『地線』或『屬地的線』，那靈可以稱作『天線』或『屬天的線』。藉著話和那靈，屬天的基督不斷的傳輸到我們裡面。正如電在電線裡，今天基督也在話和那靈裡。客觀來說，基督在天上；主觀來說，祂在我們裡面。但實際來說，祂在話和那靈裡。我們要實際的經歷基督，就需要話和那靈的『線』。而使基督這屬天的電得以應用的開關，則是我們人的靈。

神、基督、那靈、和生命都具體化在話裡

約翰一章一節說，『太初有話，話與神同在，話就是神。』我們知道這裡的『話』是基督，因為十四節說，話成了肉體。因此，話就是基督，而這話乃是神。四節說，『生命在祂裡面。』最後，主在第六章六十三節說，『賜人生命的乃是靈，肉是無益的；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』神、基督、那靈、和生命都是不可見且抽象的。然而，聖經中神的話是實在的。我們可以拿聖經、讀聖經。

電是不可見的，但電線是實在的。神、基督、那靈、和生命都具體化在話裡。因此，話是基督徒生活的鑰匙。沒有這把鑰匙，我們就沒有神、基督、那靈或生命。話對我們是關鍵。這篇信息的負擔是要我們對話有珍賞。聖經不是一本普通的書，因為聖經中的話是神、基督、那靈、和生命的具體化。這事實可由我們的經歷得著證實。當我們來到話跟前，就覺得進入了神的同在。我們讀經時，深深覺得我們在神裡面。我們閱讀屬世的雜誌時，絕不可能有同樣的感覺。我們越讀聖經，越感覺自己沐浴在神的同在。這話復甦、釋放、安撫、並安慰我們，因為這話是神的具體化。我們要找著神，必須來到聖經跟前。我們接觸聖經中的話，就接觸到神，因為話傳輸神、基督、那靈和生命。

每日藉話接觸主，乃是生命的必需

因為聖經中的話將神、基督、那靈和生命具體化，所以我們基督徒需要日日、甚至時時來到聖經跟前。我們不該找藉口說，我們沒有時間。是否找得出時間花在話上，在於我們領悟這事的重要性。無論我們多散漫、懶惰或鬆散，每天都找得出時間喫飯，因為我們領悟喫是生命的必需。我們若不喫，就會死。我們若看見讀主的話是生命的必需，就會找出時間讀聖經。

我們需要每早晨花時間在主的話上。被寵壞的孩子可能說，他們早晨沒辦法早早起床；但是他們長大成人後，卻能每早晨早早起床，好保住他們的工作，就是他們生活的來源。每一個人都作得到，因為生命的必需教導我們如此。接觸聖經遠比保住工作或喫早餐重要多了。我們沒有藉口，可以不在每早晨藉著話接觸主。

有人認為，太守規條是不好的。然而，我們要存活，必須持守四項規律—喫、喝、呼吸和睡眠。此外，若沒有規律，就不可能有堅強的家庭、學校、公司、政府、國家或軍力。青年人入伍服役，就沒有自由。從他們入伍那時起，一切都是規律。他們頭髮的長度、以及何時起床，並非由他們決定。他們要在多少時間之內完成每件工作，都是指定好的。規律使每一件事都健康且剛強。

美國是一個民主國家，自由國家，但也是法治國家。倘若有人開車，就算只是快了一點，也會收到警察的罰單。那些不顧法律、不守法的人會受罰。甚至是總統也必須遵守法律。因此，美國是一個強國；這是一個自由國家，但沒有人能在法律之外自由。人民是自由的，但必須在法律的界線內，合法的行使他們的自由。

一個人以規律的方式早睡早起並規律飲食，他就是一個健康的人。鬆散的人無法健康。我們必須正常、嚴格、守規矩並有規律。生命越高，規律就越多。基督徒的生命是最高的生命。

我們需要盡力在每早晨至少花十分鐘來到聖經跟前。我們應該尋求主的引導，看聖經的那一卷書能應付我們當前的需要。我們一旦有祂的引導，就該從頭到尾逐步讀過這卷書，每早晨禱讀幾節聖經。藉著禱告這幾節聖經，我們會從其中得著滋養。每早晨這樣實行幾個月之後，我們會在屬靈上健康。感謝主的憐憫，五十多年來，我幾乎每天都花時間在主的話上。這保守了我。每天早晨作任何事之前，我們需要來到話跟前。無論我們多早去上班，都能花十分鐘讀一段主的話，就著這些話有禱告，好得著屬靈的滋養。這會將我們帶進主的同在裡。

除了每早晨就著幾節聖經有禱告以得滋養外，在這一天稍後，我們應該試著讀幾章聖經。每天讀三章舊約和一章新約，這是可能的。這樣，我們可以一年讀完整本聖經一遍。

藉著每日接受話並摸著靈而接受基督

我們讀聖經並將話取用到我們裡面時，話在我們裡面就成為那靈。話和靈其實是一件事。話在我們外面；當我們將它取用進來，它就成為靈。當我們將其說出，它又成為話。我們不該以為話與靈是分開的。主說，『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』（約六 63。）因此，當我們從聖經接受話時，我們就接觸到主並得著那靈。

歌羅西二章六至七節說，『你們既然接受了基督，就是主耶穌，…就要在祂裡面行事為人。』我們藉著話和靈接受基督。接受基督不僅是道理的事；當我們接受聖經中的話並摸著靈時，這事就變得具體了。話和靈二者都傳輸基督，因為基督具體化在話裡，並且成了那靈。（約七 39，林前十五 45。）

我們需要每日每時接受基督。我們不可能喫一次就活到永遠；我們一天需要喫好幾次。同樣的，我們每天都需要藉著獨一的路，就是接受話並摸著靈，而多次接受基督。一直隨身攜帶聖經是好習慣，使我們能接受話。我們每次接受話並摸著靈，就再接受一分基督。我們建立這種日常習慣，是很要緊的。

話是由基督、祂的死、和祂的復活所組成，傳輸滋養和治死

我們需要看見話中的成分為何。我們喫食物時，自然而然將食物中的維他命取用進來。食物中天然的『抗生素』殺死我們裡面消極的細菌。食物也包含滋養的元素，供應我們身體實際的需要。我們的能量和力量來自這些滋養的元素。

食物進入我們身體之後，經過新陳代謝的過程，包括分解作用的破碎以及合成作用的建造。分解作用是破壞性的，因此是一種殺死；合成作用是建設性的。每日接受主的話，在我們裡面產生一種屬靈的新陳代謝，一面拆毀消極的元素，另一面將我們在屬靈上建造起來。我們要在基督徒生活中長大，就需要這種新陳代謝。

聖經包含許多歷史、豫言、比喻、豫表和勸勉。這些可以比作不同的菜餚，但這些不是基本元素。三明治裡的基本元素是麵粉、肉和蔬菜。同樣這三種元素，可以用來作出許多不同的菜餚，就如中式水餃和義大利麵。這些菜餚只是形狀上不同；素質上是一樣的。聖經的話也由三種基本元素組成：基督、祂的死和祂的復活。我們每次來到聖經跟前，都接受這三種元素。無論我們是讀歷史、比喻、豫言、勸勉、詩篇或箴言，我們都接受到基督、祂的死和祂的復活。

基督是話中滋養的元素。基督裡面有祂死的治死，這可以比作分解作用。基督的死拆毀我們的己、肉體、情慾、自私、天然的觀念和情感。我們每天都需要在這種拆毀之下。聖經的每一部分都傳輸基督之死的殺死，對付我們的天然生命。這種殺死是基督之死的功效，已經複合在基督裡面。基督之死殺死的元素，可由利未記二章所描述之素祭中的鹽所豫表。素祭中的乳香表徵基督的復活。素祭裡沒有蜜；蜜表徵天然的感情。素祭中的細麵表徵基督自己同祂細緻的人性。聖經中每一部分的基本元素都是基督、祂死的殺死、和祂復活的大能。我們藉話所得著基督之死的殺死和祂復活的建造，在我們裡面產生一種健康、屬靈的新陳代謝。這就是長大的路。

神在祂經綸中所命定的生命之路

對包羅萬有之基督作我們業分的經歷，以及基督藉著話和靈的傳輸，乃是神在祂經綸中所命定的生命之路。然而，神的仇敵已將許多其他的事物帶進來，在基督徒中間頂替這些單純、生命的事物。舉例來說，有許多活動已經進來。倘若我們每年只是分別一至二週來研讀聖經，甚至讀經也會成為一種活動。我們肉身的飲食並非一種偶然的活動，或有組織的運動，而是每日生命的必需。喫、喝、呼吸、和睡眠不是特別活動，而是我們每日生活的規律或必需。讀經是我們屬靈的喫。

傳福音也不該成為一種有別於我們日常生活的活動。正確的傳福音乃是我們的日常生活。我們需要活福音。按照神的經綸，傳福音是結果子。（約十五 1~17。）我們作為基督這葡萄樹上的枝子，不需要任何活動、運動、時間表或計畫。如果我們每天活基督並長基督，就會自動生產果子。果子是內裡生命的自然流出。這不是一種活動，而是一種生活。我們日常生活中所接觸的許多人都在觀察我們如何生活。我們若活基督，有些人可能在外面鄙視我們，但他們深處卻知道我們是正確的人。

如果我們的生活是耶穌明亮的見證，當家中有一位成員、鄰居、同事、或同學遭遇困境時，可能會想起我們，邀請我們去探訪。我們去的時候，可能只需要說一點話，引導這人禱告接受主。這種結果子的路對每一位信徒都是可能的，並且比大型福音聚會更有效。倘若一位普通的信徒簡單的活基督，至終他所認識的許多人都會轉向主。我們這樣為主得著的人，會成為常存的果子。這條路是簡單、正常且自然的。要點乃是我們都需要活基督。

活基督而自然結果子是主恢復的路，因為這是使徒行傳中召會生活起頭時所實行的。一章十五節中的一百二十人沒有時間表。當那靈在五旬節（二 1~4）那天突然澆灌下來時，他們是在一起禱告。（一 14。）在八章，早期的信徒並沒有計畫要去撒瑪利亞；只有腓利被引導到那裡去。（4~5。）在十三章，安提阿的弟兄們沒有計畫要去歐洲。二節說，『他們事奉主，禁食的時候，聖靈說，要為我分別巴拿巴和掃羅，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。』巴拿巴和掃羅蒙召並受打發，（3，）但他們沒有計畫要去何處。然後到十六章，保羅在小亞西亞的西端，被聖靈禁止往另外兩個方向去，之後，他看見一個異象，有一個人請求他過馬其頓來，馬其頓在歐洲，要穿過愛琴海。（6~10。）在此沒有計畫或時間表；只有活基督。我們若看見活基督是傳福音的正路，就不會用任何花招。我們若忠信的活基督，我們所認識的人就會逐漸轉向主。如果花招進到我們的傳福音裡，結果會是不同的意見、觀念，而至終是爭辯；沒有積極的結果。這是絕對錯誤的。我們需要丟棄花招，憑著活基督而回到神的生命之路。

召會開展的正路也是一件生命的事。一處召會正常的成長幾年之後，一小群聖徒可能自然搬到一個鄰近的城市，在那裡興起一處召會。那些認識真理，並有足量生命度量的人，會自然在新召會中帶領。為此，一些青年弟兄應該在他們成長和活基督的同時，花更多的時間在主的話上，學習真理，好得著裝備。眾召會就能年復一年如此繼續開展，成長並開展到鄰近的城市。這樣的開展是自然且單純的。至終，一個地區會有幾處地方召會，眾人都活基督、彼此相愛、彼此幫助、不斷交通，卻沒有屬人的控制、階級制度、組織或調動。何等美妙的景況！

眾召會絕不該像一家公司的分行一樣受控制。有組織的將聖徒遷到不同的地方，完全違背真理，也違背身體的原則。召會是一個生機體，不能像組織一樣重組。我們不需要試著調動聖徒，要一統眾召會或使每一個召會都一致。我們應該照眾召會的本相來接受他們。眾地方召會可能比作家庭。每個家庭都不相同，家不像公司的分店。一個家庭的成員可能都很聰明；另一個家庭的成員可能沒有那麼聰明。然而，這二者都是真正的家庭。一個家庭裡的重點，就如一處地方召會一樣，不是外在的資格或恩賜，而是愛、生命與和諧。在這兩個不同的家庭之間移動成員，想要平衡局面，只會傷害這兩個家庭。我們應該讓眾地方召會在不受人為的干涉下成長。主的恢復裡沒有統一、爭競或對抗，只有和諧、愛和交通。

我們若看見這個原則，就會放下我們的觀念，只在意作生命的基督。任何移民都應該以主的引導為基礎，不在於屬人的計畫或活動。我們只需要活基督，與祂交通，跟隨祂的引導。然後我們就會像我們的父亞伯拉罕一樣，『出去了，還不知道往那裡去。』（來十一 8。）他簡單的跟隨主的同在。今天我們應該一樣，沒有計畫、時間表、期待或外面的目標。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以一種平靜的方式活基督，這是我們對主耶穌的活見證，也是正確的召會生活。假如眾聖徒都這樣實行，眾召會自然會有正確的擴增和開展。這條路滿了生命、和諧與見證。

我們乃是非宗派，一般且包羅的，向所有真信徒敞開交通。然而，我們不該意圖要從其他的團體得基督徒。反之，我們應該活基督，天天禱告，求主引導我們到需要救恩的人那裡去。當我們和那些主帶給我們的人分享時，有些人就會轉向主，而被帶進召會生活裡。我們接觸其他基督徒時，應該按著主在裡面的引導，簡單的與他們交通，供應基督給他們，也接受他們的基督。

別的基督徒應該得著清楚的印象，我們不是宗派，也不是要建立我們自己的工作；他們應該只感覺我們活基督，愛所有的信徒。他們是否會轉到主恢復的路上，完全在主的手中。我們需要放下我們的觀念、活動、進攻和被動，簡單的活基督，一起禱告交通。無論我們在那裡，我們應該來在一起，成為召會，就是基督在地方上的彰顯。無論我們去那裡，都該與那地的聖徒聚集，作主的見證。基督是主恢復中的一切。沒有組織、方法、花招或活動。我們必須持守這原則。我們也需要花時間在主的話上，學習真理，教導、成全並牧養人。這纔是正路。

第八章 真理的柱石和根基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



召會需要滿了生命和真理

提摩太前後書是在召會墮落的時候寫的。這兩卷書滿了亮光，使用了一些特出、新穎、且新鮮的辭彙。舉例來說，提前三章十五節題到『神的家…；這家就是活神的召會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』。我們在這裡可以看見，召會是家，也是柱石和根基。在古時，建築物是由柱石支持，而柱石是由根基托住。保羅說，召會是這樣擔負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召會是活神的家，指明召會與生命有關；召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，指明召會與實際有關。在召會墮落的時候，所需要的乃是生命與真理。

我們今天所需要的並非形式、活動、運動、組織、虛空的道理、或空洞的知識，我們只需要生命和真理。我們在召會生活中，需要全然專注於生命和真理（實際），這二者都是基督自己。要站住抵擋風波的搖動，主恢復中的眾召會需要紮實的生命根基，也需要真理的柱石。我們必須不僅是活的，更要接受正確的裝備，能講說真理。

真理不是僅僅道理，乃是實際

首先我們需要認識聖經中『真理』這辭的意義。新約中，同一個希臘字在不同的出處譯為『真理』或『實際』。約翰一章十七節說，『律法是藉著摩西賜的，恩典和實際都是藉著耶穌基督來的。』律法是賜的；實際（真理）是來的。八章三十二節說，『你們必認識真理，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。』主在十四章六節說，『我就是道路、實際、生命。』十七節題到實際的靈。末了，十七章十七節說，『求你用真理聖別他們，你的話就是真理。』從這些例子我們清楚看見，按新約的用法，『真理』的意思不是道理或原則，乃是實際，就是實在的事實。

基督是獨一的實際

一章十七節比較了律法和實際。舊約時代是律法的時代；新約時代是實際的時代。律法所有的並非實際，只是影兒。新約用『律法和申言者的書』這辭來指舊約：創世記至雅歌是律法書，以賽亞書至瑪拉基書是申言者的書。『律法』是特指創世記至申命記這五卷書。這些書中所題到的都是影兒和豫表。舉例來說，創世記二章題到生命樹，但約翰十五章一節、十一章二十五節、和十四章六節啟示，基督是真正的生命樹。創世記三章十五節豫言，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。這些話是神在人墮落後所說的，是第一次的傳揚福音。夏娃可能以為這個豫言在該隱出生時就得著應驗。然而，真正女人的後裔(基督)是由童女馬利亞所生。影兒在創世記三章，實際在新約裡。

逾越節羊羔在出埃及十二章三節首次題到。在約翰一章二十九節，當施浸者約翰看見耶穌時，他說，『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之罪的！』出埃及十二章的羊羔只是影兒，神真正的羔羊是基督。在二十五至三十章，神命令以色列人為祂建造帳幕。帳幕這豫表的應驗啟示在約翰一章十四節，那裡說，『話成了肉體，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。』基督是帳幕的實際。此外，利未記中所描述的燔祭、素祭、贖罪祭、贖愆祭、平安祭、和甘心祭都是基督的豫表，基督是一切祭物的實際。

此外，真正的生命、光、愛、聖、和義都是基督。在基督之外，這些都只是空洞的辭彙。除非一個人親自出現，否則他的名字就是空洞、無意義的。同樣的，律法是空洞的，直到基督，就是實際來到。(約一 17。)猶太人與空洞的律法打交道，有一千五百年之久。當基督來的時候，他們祖宗所研究的一切，其實際就出現了。基督的人位是舊約許多辭彙的實際；沒有基督，這些辭彙就是空洞的。這說明了新約中『真理』的意義，就是真實的事物。基督是宇宙中惟一的實際。

那靈是基督的實際

耶穌在約翰十四章十六至十七節說，『我要求父，祂必賜給你們另一位保惠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實際的靈。』『另一位』這辭指明，已經有一位保惠師了。那是實際的基督，是第一位保惠師。然而，祂在地上活在門徒中間時，無法進到他們裡面。因此，需要另一位保惠師來，就是實際的靈。因為基督是實際，(6,)所以『實際的靈』這名稱是指基督的靈。那靈是第二位保惠師。然而，事實上，第二者是第一者的另一形態那靈是基督的另一形態。在祂的成為肉體裡，基督採取了一個步驟，成為一個人；在祂的復活裡，祂採取了另一個步驟，成為那靈。首先，神成了肉體；(一 14；)然後，末後的亞當成了賜生命的靈。(林前十五 45 下。)因此，賜生命的靈就是基督的實際。

沒有那靈，耶穌就只是一個名字。那靈是基督的人位，基督的實際。因此，林前十二章三節說，『若不是在聖靈裡，也沒有人能說，主，耶穌！』我們呼叫一個人的名字時，那人就來，因為人是名的實際。同樣的，我們呼求主的名時，就接受了那靈，因為那靈是基督的人位。耶穌是名，那靈是人位，是實際。需要啟示，好看見真理

召會作為活神的家，應該滿了生命；召會作為真理的柱石和根基，應該滿了實際。道理很容易明白。然而，道理中所傳輸的乃是真理，就是實際。要領會真理，所需要的不僅是知識或心思的明白，更是啟示。我們學習道理是藉著讀和聽，但看見真理（實際）是藉著啟示。

受浸的真理

認識道理並不穀，我們也需要看見真理。舉例來說，許多基督徒研讀聖經，試著要分辨各種關乎受浸的事，就如：誰能受浸、誰能施浸、用那種水、以及關於受浸外在形式的其他方面。這些全都是道理的事。在基督徒中間，關於受浸不同的實行來自於對受浸道理不同的領會。然而，道理不是實際。

受浸的真理（實際）是基督的死與復活。（羅六 3~4。）我們給人施浸時，應該在那靈的能力裡操練我們的信，幫助受浸的人領悟他們不只是浸入水中，更是浸入那靈和基督的死與復活裡。藉著受浸被擺到死與復活裡，會改變一個人。一個受了浸的人，是已經死而復活了。基督之死與復活的實際，是在那靈裡得以應用在受浸的人身上。這是受浸的真理。道理導致意見上的不同和無窮盡的爭論。我們若顧到實際，而不是道理，就沒有爭論。無論受浸外面的形式為何，其實際乃是被擺到基督的死與復活裡。

主筵席的真理

關於基督徒持守不同的道理，主的筵席是另一個事例。基督徒學者研究了許多關於主筵席的道理，就如：用幾個杯子、用葡萄酒或葡萄汁、用那種餅、何時喫主的筵席、多久喫一次等等。即便在經過許多合乎聖經和歷史的研究之後，其中某些議題仍不可能達到確定的結論。然而，我們不該在意空洞道理的研究。反之，我們需要看見主筵席的真理（實際）。

主筵席的真理乃是：餅表徵基督物質的身體，就是祂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所捨的；餅也表徵祂奧祕的身體，包括祂所有的信徒。當我們有分於主的筵席時，我們是分享主的身體。這需要的不是知識，而是憑信操練我們的靈。我們看見餅所表徵的身體時，就受題醒想到頭。身體在那裡，頭也在那裡。餅和杯分開，表徵身體和血分開，乃是陳列基督的死。此外，復活見於餅，因為餅不是一粒麥粒，而是在復活裡所產生的許多子粒調在一起成為一。我們在基督的復活裡生為許多子粒，形成祂的一個身體。

當我們來赴主的筵席，不該僅僅持守道理的形式，反而需要看見身體、頭、基督之死與復活的真理（實際）。在主的筵席上，我們在基督這位元首之下有分於身體，也實化祂的死與復活。主的筵席向宇宙陳列基督的死與復活，並且宣告我們喫祂且憑祂而活，藉此與祂是一。這是主筵席的真理。

需要認識並擔負真理

除了讀聖經學習道理之外，我們還需要看見真理；為此我們要向主敞開，禱告說，『主，我需要你的光照、啟示和異象，使我能看見每個道理中的實際。』召會作為真理的柱石和根基，應該堅定站住，擔負所有的實際：生命、亮光、能力、聖別、救恩、救贖、和許多其他項目的實際。主的話不是說長老或使徒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；乃是說召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（提前三 15。）這意思就是，召會中的每一位，包括姊妹、青年人和新人，都應該認識並擔負真理。

我們眾人都需要認識諸如和好、稱義、聖別、更新、變化、和模成的真理。青年聖徒可能在會中唱詩並釋放他們的靈，但會中若沒有教導真理，釋放就是虛空的。聖徒聚會幾年之後，應該認識真理。聚會應該滿有實際，滿了真理。

頂尖的大學不會給學生好日子過；反之，他們給學生四年苦日子。學生過苦日子的意思是，四年後他們會得著有價值的學位。倘若一個學生每天都過好日子，他的教育就會一無所成。過好日子娛樂一下是虛空的。召會生活不是為了虛空，而是為著實際。我們在每一場聚會中都該得著一些實際。我們不該在意要過好日子，乃該在意學習真理。首先，我們需要閱讀並研讀聖經。其次，我們需要向主敞開禱告，仰望祂的光照。至終，我們會得著異象，看見真理。

我生在中國的一個基督徒家庭裡，從年輕時就聽過救贖和救恩的事。然而，這些事不過被當作虛空的辭彙來教導。我在中國所聽過的許多西方傳教士是傳揚道理；極少傳揚實際。我年輕時所認識的許多基督徒都沒有真正得救。他們學習道理，卻缺少實際。

湖南省有幾處路德會的聚集，所有路德會的牧師都認識並傳講因信稱義的道理。其中一位牧師也是個走私鴉片的人。一位名為孟瑪麗（MarieMonsen）的挪威傳教士來到他的城市，不是傳揚重生的道理，而是傳揚重生的實際。她講完信息之後，在這位牧師的幾位會眾面前問他，是否得著了重生。他說他已經得了重生，但孟教士卻說，他的面貌和音調顯示他還沒有得重生。他老羞成怒，當夜甚至開始計畫要殺孟教士。然而，正當他籌畫之時，聖靈對他說，『看看你有多邪惡！你真的還沒有得重生。』他一敞開，悔改的恩賜就賜給他。他流淚悔改，真正得重生了。隔天他回來作他的見證時，真正的復興開始了，其他數以百計的人經歷了重生。這個事例說明了道理和實際之間的不同。

重生的實際是基督，今天祂是賜生命的靈。人必須悔改並敞開接受實際的靈，就是基督自己。我們接受那靈時，就得著重生的實際。基督也是聖別的實際。倘若我們靈中作為賜生命之靈的基督，天天被作到我們的所是裡，我們就不僅有聖別的客觀道理，更有聖化的主觀經歷。因此，聖化是基督作為聖別作到我們的所是裡。在聖化中對基督的經歷，乃是聖別的實際。

今天在主的恢復裡，我們需要正確的道理和真理（實際）二者。我們應該認識道理，也藉著享受基督這賜生命的靈而經歷實際。對我們而言，基督不僅是三層天上客觀的基督，更是主觀的基督，作為賜生命的靈，住在我們的靈裡，要作到我們內裡所是的每一角落和途徑。在我們靈裡作為那靈、被我們經歷的基督，是每一項人性美德的實際，包括：忍耐、卑微、聖別、公義和恩慈。真正的忍耐和卑微乃是作到我們裡面的基督。

我們需要花許多時間讀主的話，先得著滋養，其次得著道理的知識。然後我們需要禱告求主賜我們亮光，使我們看見道理中所傳輸的實際。看見真理所需要的光可能在我們讀一段主的話之後數日、數月、甚至數年纔臨到我們。我還是一個年幼的信徒時，從一九二五至一九三二年，熱切研讀聖經有七年半之久，學到了許多道理。甚至到四十八年後的今天，那些道理仍在主的光照之下成為真理。

我們讀聖經時，可能就著某件事，就如聖別和聖化，找到幾處關鍵經節。然後我們會對這件事在道理上有概略的認識。我們若在禱告中尋求主並向祂敞開，至終光就會臨到我們，使我們能看見聖別和聖化都是基督自己，祂今天乃是賜生命的靈。我們不僅會認識聖別和聖化的道理，也會看見這些事的實際。我們一旦得著主的光照而看見實際，就得著了實際的大半。下一步乃是使實際成為我們的經歷。我們若敞開，賜生命的靈就有機會，將主所給我們看見的作到我們裡面。然後啟示就會成為我們的經歷，我們會得著完滿的實際。

實際來自聖經的知識，加上屬天的光照和個人的經歷。我們眾人都需要這樣贏得實際。我們要看見實際，首先需要花時間在主的話上，得著滋養並熟悉聖經的道理。我們對道理的認識是蒙光照的基礎。然後我們需要每天都在基督裡行事為人，仰望祂的光照。我們不知道光會於何時、從那裡或如何臨到。我們一旦藉著主的光看見實際，這實際就會成為我們的經歷。然後我們會得著生命和真理。

每一位聖徒都該滿了生命和真理。如果每一位弟兄姊妹都滿了生命和真理，召會就會剛強，成為活神的家與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這是主恢復今日所需要的。願主憐憫我們眾人，賜我們毅用的恩典，使我們有正確的實行，充滿生命和真理。